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09393504U20252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长春市朝阳区南湖街道办事处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互联网接入服务-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互联网接入服务-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互联网接入服务-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吉林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中国移动互联网专线服务	-	服务响应:可满足	服务响应:可满足	1	项	19000.00	19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9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玖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按照甲乙双方约定方式付款,采用按半年付费方式付款,乙方需向甲方开具发票类型(增值税普通发票)

三、服务条款

服务类型：互联网专线，带宽：300M

- 乙方负责为提供的设备进行维护、网络管理、售后服务，确保甲方正常使用，障碍修复时限按电信条例规定执行。
- 乙方所提供的电路稳定畅通，达到双方协定的质量要求。
- 乙方负责甲方综合接入网络整体方案设计。设计的内容范围主要包括光缆的布放方式工程规模资费。
- 乙方负责测通、维护电路业务，配合甲方端至端的全程测通。
- 乙方负责至甲方机房设备端口外侧的接入设备，传输设备及线路的投资和建设(含局域网)，并拥有这部分传输设备及线路的产权，工程建设结束后，由乙方负责综合接入服务网络运行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开发区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16201026534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